

证券代码：300021

证券简称：大禹节水

公告编号：2024-115

债券代码：123063

债券简称：大禹转债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04月08日、2024年05月0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在2024年度为下属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33.90亿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质押、抵押；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担保额度的调剂不跨过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标准进行调剂。

近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大禹节水（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大禹”）在中信银行天津分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担保期限1年；公司与中信银行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孙公司大禹农村环境基础设施运营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禹环境”）在中信银行天津分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担保期限1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一

- 1、被担保人名称：大禹节水（天津）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天津市武清区京滨工业园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222556533240A
- 4、注册资本：50,000.00万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10年06月29日

6、法定代表人：张学双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制造；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肥料销售；农业机械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医用口罩零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家具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纸制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气机械设备销售；农业机械制造；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软件开发；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灌溉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农药零售；农作物种子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医用口罩生产；建设工程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勘察；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与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天津大禹100%股权。

10、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0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97,763.27	178,896.66
负债总额	112,676.69	94,406.43
资产负债率	56.98%	52.77%
净资产	85,086.59	178,896.66
流动负债	110,426.44	92,503.99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10,125.27	57,144.37
利润总额	244.07	339.00
净利润	241.35	168.97

注：上述2023年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天津大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被担保人二

- 1、被担保人名称：大禹农村环境基础设施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天津市武清区京滨工业园民旺道 10 号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222MA05T6P215
- 4、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 5、成立日期：2017 年 06 月 29 日
- 6、法定代表人：杨卫荣
-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水污染防治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环境保护监测；计量技术服务；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生态环境材料制造；智能水务系统开发；专业设计服务；环境应急技术装备销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水污染治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安全生产检验检测；检验检测服务；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劳务派遣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 公司通过大禹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大禹环境100%股权。

10、 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0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8,290.92	17,494.27
负债总额	6,658.85	6,280.27
资产负债率	36.41%	35.90%
净资产	11,632.07	11,214.00

流动负债	6,658.85	6,280.27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1,221.06	8,353.26
利润总额	467.24	2,567.35
净利润	418.07	2,216.53

注：上述2023年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协议一

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保证人：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大禹节水（天津）有限公司

担保范围：本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担保金额：2,000.00 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等。

（二）担保协议二

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保证人：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大禹农村环境基础设施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担保范围：本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担保金额：1,000.00 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

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等。

四、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获得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为497,198.00万元。截止2024年08月09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49,498.00万元，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23.34%；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139,785.30万元，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9.11%。其中，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23万元，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16%，公司、水电公司、慧图科技为宁夏水发就利通供水申请银行固定资产贷款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 1、《最高额保证合同1》；
- 2、《最高额保证合同2》；

特此公告。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8月10日